

债券代码：143981.SH	债券简称：18 建材 Y2
债券代码：143999.SH	债券简称：18 建材 Y4
债券代码：136948.SH	债券简称：18 建材 Y6
债券代码：163943.SH	债券简称：20 建材 Y1
债券代码：175372.SH	债券简称：20 建材 Y6
债券代码：188123.SH	债券简称：21 建材 Y1
债券代码：188124.SH	债券简称：21 建材 Y2
债券代码：188237.SH	债券简称：21 建材 Y4
债券代码：188520.SH	债券简称：21 建材 03
债券代码：188519.SH	债券简称：21 建材 04
债券代码：188369.SH	债券简称：21 建材 Y7
债券代码：188857.SH	债券简称：21 建材 05
债券代码：188966.SH	债券简称：21 建材 07
债券代码：188967.SH	债券简称：21 建材 08
债券代码：185703.SH	债券简称：22 建材 Y3
债券代码：185849.SH	债券简称：22 建材 Y4
债券代码：137594.SH	债券简称：22 建材 Y5
债券代码：137905.SH	债券简称：22 建材 Y7

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资产重组事项最新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B 座）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2023 年 1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它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可续期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7年8月22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554号文）核准，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公司”或“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20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2017年10月13日至2017年10月16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7建材Y1，债券代码为143923；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7建材Y2，债券代码为143924），品种一发行规模为30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15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18年6月6日至2018年6月7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8建材Y1，债券代码为143980；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8建材Y2，债券代码为143981），品种一发行规模为9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3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18年8月10日至2018年8月13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8建材Y3，债券代码为143998；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8建材Y4，债券代码为143999），品种一发行规模为8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5亿元，

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18年10月19日至2018年10月22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18建材Y5，债券代码为136947；品种二：债券简称为18建材Y6，债券代码为136948），品种一发行规模为10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8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0年1月1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96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0年2月28日至2020年3月2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债券简称为20建材Y1，债券代码为163943）。发行规模为10亿元，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0年10月16日至2020年10月19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0建材Y2，债券代码为175256）。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将品种二及品种三全额回拨至品种一。品种一发行规模为20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2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0年11月4日至2020年11月5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0建材

Y5，债券代码为175371；品种二：债券简称为20建材Y6，债券代码为175372），品种一发行规模为20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2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10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1年5月21日至2021年5月24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1建材Y1，债券代码为188123；品种二：债券简称为21建材Y2，债券代码为188124；品种三未实际发行），品种一发行规模为10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2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规模为10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1年6月14日至2021年6月15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1建材Y4，债券代码为188237）。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将品种二全额回拨至品种一。品种一发行规模为10亿元，品种一基础期限为2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1年7月9日至2021年7月12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债券简称为21建材Y7，债券代码为188369）。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将品种一全额回拨至品种二。品种二发行规模为10亿元，品种二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2021年9月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917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2年4月19日至2022年4月21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代码：185703）。发行规模为10亿元，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2022年6月8日至2022年6月9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代码：185849）。发行规模为10亿元，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2022年8月3日至2022年8月4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债券代码：137594）。发行规模为20亿元，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2022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17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债券代码：137905）。发行规模为15亿元，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3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截至目前，上述债券中17建材Y1、17建材Y2、18建材Y1、18建材Y3、18建材Y5、19建材Y1、20建材Y2及20建材Y5已兑付，其余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20年10月29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803号文）注册通过，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公司”或“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 年 8 月 4 日至 2021 年 8 月 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3，债券代码为 188520；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4，债券代码为 188519），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一期限为 3 年；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品种二期限为 5 年。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5，债券代码为 188857），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期限为 3 年。2021 年 11 月 4 日至 2021 年 11 月 8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7，债券代码为 188966；品种二：债券简称为 21 建材 08，债券代码为 188967），品种一发行规模为 13 亿元，品种一期限为 3 年；品种二发行规模为 7 亿元，品种二期限为 5 年。

截至目前，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

三、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香港交易所披露了《须予披露的交易资产重组》的公告，就发行人子公司资产重组事项最新进展情况进行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发行人收到香港交易所针对发行人根据上市规则第 14.20 条向香港交易所提出申请的批准，同意资产重组构成须予披露的交易。

根据上市规则第 14.07 条界定，鉴于有关资产重组中的出售事项以及置入标的资产间接权益的收购事项所有适用百分比率的最高者大于 5%但低于 25%，根据上市规则，资产重组（经考虑业绩承诺补偿协议项下的补偿安排后）构成发行人须予披露的交易。发行人须遵守上市规则第 14 章对相关交易资产重组进行公告，但获豁免遵守通函及股东批准的规定。

截至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变动事项内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发行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四、影响分析

截至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公告出具之日，公司经营状况稳健、盈利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发行人上述事项的进程及内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上事项预计不会对上述债券兑付兑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 18 建材 Y2、18 建材 Y4、18 建材 Y6、19 建材 Y1、20 建材 Y1、20 建材 Y6、21 建材 Y1、21 建材 Y2、21 建材 Y4、21 建材 Y7、21 建材 03、21 建材 04、21 建材 05、21 建材 07、21 建材 08、22 建材 Y3、22 建材 Y4、22 建材 Y5 及 22 建材 Y7 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人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将勤勉履行各项受托管理职责，持续关注发行人上述公告所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中信证券特此提请全体债券持有人关注发行人上述公告所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资产重组事项最新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9日